

華興學校財團法人 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7 週週通報

教務處：

◎教學組：

- 一、12 月 27 日(週六)08：00～11：30 補救教學第二次上課，請參加學生著校服、攜帶文具，準時到課。
- 二、「114 學年度寒假銜接營」請假滿一週者請填寫「家長請假同意書」(路徑：學校網站→行政單位教務處→檔案下載)，依同意書上程序於 1 月 5 日(週一)前完成請假手續。
- 三、近期校外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內含校外競賽、講座、營隊等重要資訊，請導師鼓勵學生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
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s/academic/p/news01>

◎註冊組：

- 一、12 月 26 日(週五)高三英聽第二次測驗成績公布，家長及學生可上網查詢：<https://ap.ceec.edu.tw/RegExam/ExamInfo>。
- 二、本週發放高三術科測驗准考證，請應考同學妥善保管准考證，並於 1 月 6 日(週二)上網查詢應試地點。
- 三、高三模擬考成績於 12 月 31 日(週三)開放查詢。
- 四、國三學生欲申請直升高中部同學，請向導師領取申請表，並於 115 年 1 月 6 日(週二)前繳交給導師，1 月 8 日(週四)審核，1 月 9 日(週五)公布錄取名單，2 月 23 日(週一)報到。
- 五、12 月 22 日(週一)～1 月 15 日(週四)國三「基北區免試入學第一次志願模擬選填」，請家長與同學共同討論依模擬考現況成績進行志願模擬選填，以便導師及輔導老師了解學生志願選填並輔導，系統操作由輔導老師與註冊組於輔導課堂進行教導同學如何選填，同學在家也可自行上網練習操作。
- 六、國三國民身分證初辦領證時間為 12 月 30 日(週二)中午 12：30，地點：美齡樓三樓佈告欄附近，限學生本人親自領取，若當日無法領取，請自行聯絡士林戶政沈小姐(28803252 轉 208)約領取時間。
- 七、12 月 30 日(週二)中午前國三欲訂購「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」者，請自行至註冊組繳交 60 元。
- 八、12 月 30 日(週二)中午前國三已向導師個別訂購升學簡章同學，請自行繳交費用給導師。

◎實研組：

一、國中彈性課程：

日期	國一甲	國一乙	國一丙	國一丁	國一戊	國一己	國一庚
12 月 30 日(週二)	小氣財神 3	小氣財神 3	小氣財神 3	小氣財神 3	記憶傳承人 3	記憶傳承人 3	記憶傳承人 3
日期	國二甲	國二乙	國二丙	國二丁	國二戊	國二己	國二庚
12 月 31 日(週三)	補課 1/7	石油探索館參訪	補課 1/7	補課 1/7	石油探索館參訪	補課 1/7	補課 1/7

二、本週無夜間培訓課程安排。

◎資訊設備組：

- 一、使用學校信箱的同學請設定完整姓名、班級等易辨識資訊以迅速成功申請 Canva，否則不予通過。
- 二、請勿任意丟雜物包括飲料、布偶、板擦、球類等至班級教室黑板、數位大屏後方，以免造成設備損毀。若為人為因素損壞，則由保管使用班級承擔維修費用。
- 三、班級人人有責，協心齊力維護教室環境包括電腦教室、各班教室黑板、資訊設備、擴音器、門窗、電扇、冷氣等。
- 四、請各年級同學務必熟記自己的身分證字號、學號、學校信箱、二代校務系統所需要的帳號密碼，並且在公共電腦平板上勿輕易留下個資以免有心人士冒用、盜用。
- 五、請國一、高一新生們自行在 eClass App 新增個人信箱。忘記密碼可取回密碼。同時操作步驟於學校網頁首頁：<https://reurl.cc/b3zmqd>
- 六、請各年級同學使用學校信箱時以學業、課堂內容的平台為主，關於媒體影音、遊戲等平台，例如 Facebook、Instagram、TIKTOK、寶可夢、網路遊戲已管制鎖住。
- 七、若忘記二代校務系統的密碼，請先找導師重新設定密碼。
- 八、遺失掉落課本習作請找教務處志偉老師；講義等請找各班導師詢問。
- 九、新生家長包括爸爸媽媽可以共用同一個家長 eClass 帳號，但請共同商量好只能設定一組密碼。

◎外語中心：

- 一、12 月 30 日(週二)高一英文閱讀與寫作期末考試，請同學們用心準備。
- 二、1 月 5 日(週一)2026 寒假交流團行前說明會，18：30 信望愛大樓 204 教室舉辦，請有參加交流團的同學一定要出席。
- 三、近期校外英文競賽活動網址如下，或用手機掃描 QRcode，請導師鼓勵學生定期瀏覽，踴躍報名。<https://www.hhhs.tp.edu.tw/nss/p/ENews>

學務處：

◎訓育組：

- 一、申請校外公共服務學習之同學，請填寫家長同意書，送回訓育組備查，方能進行校外服務，服務完後請將證明繳回至訓育組完成登錄。

◎學生事務組：

- 一、每週一為制服日，請同學利用假日檢整個人服儀；並請導師共同要求學生制服穿著整齊(男生制服上衣紮入褲內..等)。

二、學生安全守則宣導重點如下：

1. 提醒學生於校內外活動時，避免低頭使用 3C 產品或耳機，提高警覺注意周遭環境變化，如發現周遭出現行為異常、情緒明顯失控或其他不尋常狀況，無需判斷原因，應以自身安全為優先，立即遠離現場。
 2. 謹記安全行動口訣「跑、躲、護」：
 - (1)跑(優先撤離)：遇到突發危險時，應迅速遠離危險來源，不圍觀、不拍攝、不停留，以自身安全為第一考量，持續撤離至安全處所。
 - (2)躲(降低風險)：如無法即時撤離，應就近躲入可上鎖或具遮蔽效果之空間，關閉燈光、手機靜音並保持安靜，利用桌椅或重物阻隔出入口，以降低被發現風險。
 - (3)護(保護要害)：於萬不得已情形下，應優先保護頭部、頸部及腹部等身體要害，並可利用書包、雨傘或隨身物品作為防護，並伺機迅速脫身離開。
 3. 安全後之處置：學生於脫離危險後，應立即向師長、校安人員或家人通報，必要時撥打 110 或 119 尋求協助，並避免轉傳未經查證之相關資訊。
- 三、學生請假務必於 **3 日內完成銷假程序**，逾期視同曠課論，敬請家長協助督促學生完成請假手續以維護學生權益；另學生如因病或臨時有事需請假者，煩請家長務必先行電話告知導師或學務處。
- 四、嚴禁口出不雅文字，如有發現一律依校規處分，同學間請相互尊重。
- 五、請同學嚴守男女同學互動分際，相互尊重、平等對待並對自己的行為負責。
- 六、上課期間嚴禁學生私下更換座位，如查獲將依校規懲處。
- 七、請提醒學生妥善保管個人物品(貴重物品請勿帶至學校)及財物(請勿攜帶超過 300 元現金到校)避免遺失，另已請導師協助各班外堂課將教室門、窗上鎖。
- 八、請同學確實依規定繳交手機，請家長協助叮嚀並約束學生手機確實繳交，避免因違規受罰。
- 九、持續宣導：
1. 養成守時觀念，學生上課鐘響結束未進教室登記遲到，5 分鐘未進教室記曠課，並列入全勤獎計算(若因公務或老師約談需有老師證明)。
 2. 提醒同學在學校友善對待他人，遵守 7 不 2 要原則：
不謾罵、不批評、不開玩笑、不觸碰、不欺負、不口出穢言、不嘲笑同學、要尊重、要同理，若與同學有糾紛或衝突，儘速向師長反映，切勿私下處理(嚴禁高年級學生跨樓層找低年級學生，違者將嚴懲)，避免衍生衝突事件，請導師適時提醒並即時糾正，維持友善學習環境。
 3. 學生上學、放學、晚自習及在校期間校園內禁止穿著拖鞋，如有受傷或兩天，請自備涼鞋或鞋套，敬請配合。
 4. 3C 智慧型手錶(具攝影、錄音、上網、接聽電話等功能) 不建議帶至學校，如帶來學校，請依手機使用管理規定交付導師或夜導處保管。

十、改過銷過流程如下：

接獲懲處通知單→至學務處找吳柏勳幹事填寫改過銷過申請簿→學生事務組長填寫觀察期並建檔→改過銷過申請單放置班級櫃→學生即可開始進行銷過事宜。

十一、提供反詐騙專線 165 及反詐騙宣導 LINE(ID：@tw165)，了解最新詐騙訊息及手法，供親師生參考。

十二、114 學年度下學期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」相關申貸事宜，申辦期間：自 115 年 1 月 15 日起至 115 年 2 月 28 日止(不含例假日)。若有任何問題，請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查詢或於營業時間撥打專線(02)8751-6665，由專人服務。

(114 年 12 月 26 日)

(教學組)



(外語中心)



◎體育組：

一、體育校外相關體育競賽活動均上傳學務處公告，同學可至學校網頁查詢，報名參加校外體育活動請先告知體育組。

◎衛生組：

一、出入人潮擁擠、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，注意個人衛生勤洗手、戴口罩、身體不適儘速就醫，上課前注意個人身體狀況，若有呼吸道症狀、發燒、身體不適請在家主自健康管理，落實『生病不上學』，才能降低疾病感染與傳播的機會，以維護學生健康。

二、114 年度國中女生及高一女生生理用品補助計畫：

1. 114 年 12 月份兌換券已發放，可兌換至 115 年 1 月 31 日；114 年 11 月份兌換券已發放，可兌換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，請把握兌換時間。
2. 通路商：統一超商、全家便利商店、萊爾富共三家超商系統，全國門市提供服務。
3. 開放親子綁定家長帳號代領功能。

*兌換券領取說明：登入酷課雲帳號：hhhss 學號(例如:hhhss111500XX)；第一次登入密碼：身分證後六碼。

◎健康中心：

一、國二 HPV 疫苗接種單已發，請家長詳細填寫後並且簽名(完整簽名)後繳回。

◎交通組：

- 一、114-1 學期(含寒輔)專車需求調查已於 114 年 8 月 15 日截止登記。日後除住宿異動及重大傷病等因素外，一律不受理新增、異動或退搭事宜，以避免學生專車資源之浪費或不足。
- 二、114-1 學期(含寒輔)專車乘車證於 114 年 8 月 21 日由各班導師統一發放，惠請宣導學生確實依乘車證之標示狀況乘車，不得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，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，如查獲違搭者，將依校規嚴懲。上學乘車前應提早 5 分鐘到站候車；放學下車前需主動提早通知司機下車需求(如過站仍未下車，為維行車安全，司機得依處置程序於路線後續任一站讓學生下車)。
- 三、搭乘學生專車應繫妥安全帶，於車內行走時，應緊握扶手或握把，高年級學長姊請發揮愛心禮讓低年級學弟妹優先入座；不以私人物品隨意佔位、不得破壞車內設施；**車內勿進行奔跑、打鬧、腿跨椅背或躺臥地板等危險動作，以維乘車安全。**
- 四、乘坐學生專車應提早 5 分鐘到站候車；下車前需主動並提早通知司機(如過站仍未下車，為維行車安全，司機依處置程序得於後續路線中任一站讓學生下車)；**無證不得乘車(車證遺失應申請補發)**，不得擅自更換路線或時段隨意搭乘，以免損及他人乘車權益。如查獲違規者，一律依校規嚴懲。
- 五、乘坐學生專車於上學時段若發現車輛久候未至(逾 15 分鐘)，各站學生即以 3 至 4 人為一組，共乘計程車上學。到校後除立即向導師回報平安到班外，並請付款學生持車資收據於 3 日內向學務處周教官辦理請款(費用由師長先行代墊)，以利彙整後統一向遊覽車業車輛業者求償。
- 六、**上、放學時段請宣導學生確實依人車分道(或指定替代路線)路線行走(不得行走車道)**，亦勿邊走邊使用手機以避免碰撞或跌倒，**行經路口時請確實遵照師長之引導並快速通過，行經施工處應繞道並注意自身安全謹慎通過，以維行的安全。**
- 七、**家接車輛於校區行駛時請禮讓學生專車優先通行，並依序繞駛小學部圓環後離校，切勿擅自駛入上校區或於校內道路中任意迴轉、超車或停車，以避免造成人車或車車動線衝突等危險情事。**
- 八、學生專車放學時分別於下午 17：10 及夜間 21：00 準時發車，請搭乘學生務必提早上車。**車輛於開動行駛後，嚴禁於車道上擅自攔車搭乘，以維人、車之安全，違者將依校規加重嚴懲。**

輔導室：

- 一、12 月 28 日(週日)凱歌堂活動由國一丙班第一組同學前往，邀請家長陪同參與。
- 二、國三各班 12 月 8 日(週一)起，將於輔導課進行「高中職生涯探索報告」，請九年級同學務必準時繳交。
- 三、國二各班 12 月 8 日(週一)起，將於輔導課進行「家人職業訪談報告」，請八年級同學務必準時繳交。
- 四、七年級同學請於 115 年 1 月 1 日前完成臺北市國中二代校務行政系統(帳號 hhhss 學號)內「我的填寫查看區」，填寫 1. 我的成長故事/(一)、自我認識、2. 我的成長故事/(二)、職業與我、3. 填寫 A 表：含「基本資料」、「家庭資料」、「學習概況」。